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9-05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上述议案已分别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并首次通过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

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报告书》中回购股份的总金额、用途、价格等事项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13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并用回购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9.53元/股。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一日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19-05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全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1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自2019年3月1日起(首次回购)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33,7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最高成交价为16.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3.9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7,402,897.56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价格符合《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3

证券代码:128013 证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因转股转债(债券代码:128013)转股期为2017年2月6日至2022年7月28日;转股价格为9.98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9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6]996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6]537号”文同意,公司12亿元可转债于2016年8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债券简称”、“债券代码”120103”。

根据相关规定的约定,深圳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洪涛转债自2017年2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0.83元/股。

2017年5月9日,因公司实施第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公司股份4,265.2万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5月9日起由原来的10.83元/股调整为10.06元/股。

2017年7月10日,因公司第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140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7月10日起由10.06元/股调整为10.05元/股。

2017年7月21日,因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7月21日起由10.05元/股调整为10.03元/股。

2017年12月19日,因公司第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441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12月19日起由10.03元/股调整为10.01元/股。

2018年3月26日,因公司第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剩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160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3月26

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旷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8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议案》。于2018年7月18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54),并于2018年7月20日首次实施了回购,2018年7月21日披露了《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既定方案。

二、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既定方案。

三、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回购预案》作出修訂。

四、其他说明

1.上述公司回购情况符合既定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和最低成交价之差,未超过前1个交易日交易涨幅的25%。

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19-08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回购预案》”),为严格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以下简称“《回购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回购预案》作出修訂。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64,2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7.39元/股,最低为7.1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0,000,021.23元(含佣金及交易费用)。

2019年6月27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既定方案。

二、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回购预案》作出修訂。

三、回购股份的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回购预案》作出修訂。

四、其他说明

1.上述公司回购情况符合既定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报告前10个交易日内;

(2)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和最低成交价之差,未超过前1个交易日交易涨幅的25%。

3.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将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19-045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召开了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7月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州市鼓楼区湖山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13号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1.出席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的股份数量(股): 14

2.出席会的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的股份数量(股): 50,212,736

3.出席会的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的股份数量(股)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份数量(股): 49,296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严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公司董事6人,董事李军先生、独立董事叶东毅先生、齐伟先生因公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赵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212,7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92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

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日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19-046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